

我叫杰瑞·格雷，我是一个犯罪小说家，我迷失在了书页里。



TRUST NO ONE
犯罪小说家



Paul Cleave

[新西兰] 保罗·克利夫 著

周允东 译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TRUST NO ONE
犯罪小说家



Paul Cleave

「新西兰」保罗·克利夫

周允东

著

译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犯罪小说家 / (新西兰) 保罗·克利夫著; 周允东
译. —成都: 四川文艺出版社, 2017.7
ISBN 978-7-5411-4717-3

I. ①犯… II. ①保… ②周… III. ①犯罪小说—新
西兰—现代 IV. ①I6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154359号

TRUST NO ONE by Paul Cleave
Copyright © 2016 by Paul Cleave
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Upstart Press Ltd.,
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.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7
by Beijing Xiron Books Co., Ltd.
ALL RIGHTS RESERVED

版权登记号: 图进字21-2017-489

FANZUI XIAOSHUOJIA

犯罪小说家

[新西兰] 保罗·克利夫著 周允东译

责任编辑 谭黎周轶
特约校对 余小山

出版发行 四川文艺出版社 (成都市槐树街2号)
网 址 www.scwys.com
电 话 028-86259287 (发行部) 028-86259303 (编辑部)
传 真 028-86259306

邮购地址 成都市槐树街2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
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
成品尺寸 146mm × 210mm 1/32
印 张 11.25 字 数 310千
版 次 2017年8月第一版 印 次 2017年8月第一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11-4717-3
定 价 39.80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。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010-82069336

献给罗伯特女士，我最亲爱的老师

“魔鬼就潜伏在细节中。”杰瑞说。说这话时，杰瑞就是魔鬼，这些天所有细节都变幻莫测，很难临摹和重绘。他能回想起那个女人的脸，她张开嘴巴，却只能发出一声“噢”。当然，临终之前，人们永远不知道该说什么。据说奥斯卡·王尔德在辞世之前盯着床前的窗帘，他说那些窗帘是多么丑陋，他正在和它们决一死战，只有其中的一个才能走，另一个留下。不过，杰瑞也记得在哪儿读过，没有人敢肯定王尔德是不是真的说了这些话。想象一下，要是杰瑞也潜入王尔德的家中，用刀将他钉在墙上，恐怕他也不会说出什么发人深省、精辟有力的遗言来，也许他会说：“这一刀比我预料的要更加痛苦。”不过，这句话也不会被历史书记录下来。

他思绪纷飞，但他不喜欢这种感觉，十分不喜欢。

一个女警官盯着他，脸上的表情像是她收留了一只受伤的猫咪。她二十五六岁，生了一张可以唤醒他体内邪欲的脸庞。她双腿笔直而修长，金发齐肩，身体曲线婀娜，穿着紧身黑色短裙和修身的深蓝色上衣，一双湛蓝的眼眸惹得他心神荡漾。她拇指不停地揉擦着无名指，抚弄着老茧，这种老茧他曾在一个吉他手的手上见过。另一个穿着制服的男警察靠在墙上，粗壮的双臂交叉在胸前，上唇留着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电视上的警察才留的胡须，腰间系着武装带，上面挂着枪械等管制工具。他看起来一副无所事事的样子。

杰瑞继续说：“女人大约三十岁，估计与实际年纪相差不过一岁。她的

名字叫苏珊，但总喜欢把‘珊’写成‘姗’^①。现在的人们喜欢以各种千奇百怪的方式写字，我把这一切都归咎于手机。”他等着她点头同意，但她没有，男警察也只是靠着墙壁，毫无表示。他意识到自己的思绪再次纷飞飘荡了。

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双手抓紧椅子的扶手，改变了一下姿势，好让自己更舒服些。他闭上了眼睛，定气凝神，把游离的思绪拉回来，重新回想那个会把“珊”写成“姗”的苏姗。那个苏姗会将一头乌发扎成一个马尾辫，皮肤晒得黑黝黝的，脸上洋溢着迷人的微笑。即便是凌晨三点，苏姗也不会将门上锁。那时候，杰瑞的邻里都是不会在夜间锁门的。不过，三十年了，什么都变了，杰瑞也变了。但回到当时，短信和互联网还没有影响到英语语言，人们也不像现在那样疑心重重。或者，他们也只是比较懒而已。他还不知道这些，他只知知道，她的房子太容易进去了，容易到让他难以置信。他当时十九岁，苏姗是他的梦中情人。

“我仍然能体会到那一刻的感觉。”杰瑞说，“我的意思是说，没有人会忘记第一次夺去他人生命的瞬间。在那之前，我站在她家后院，张开双臂，好像能将月亮揽入怀中。再过几天就是圣诞节了。那真是一年当中最漫长的一天，我还记得那个晴朗的夜空，百万英里之外的星辰让今夜化为永恒。”他闭上眼睛，仿佛回到了那个夜晚，甚至还能嗅到那晚空气散发的气息。“我还记得，当时我想，在这个夜晚有人降生，有人死去，”他说道，双眼仍然紧闭着，“但星辰是不会在意的。连星辰都不是永生的，何况这白驹过隙的人生。这该死的哲学啊。我还记得当时尿急，就在她的车库后面撒了一泡尿。”

他睁开眼睛，说话时喉咙有点儿痛，手臂也一直觉得痒痒的。他面前放着一杯水。他抿了一口，抬眼看着倚靠在墙上的男警察，男警察正面无表情地盯着杰瑞，看上去像是宁可在执行任务时被人开枪打死，也不愿听他在这里啰啰唆唆。杰瑞知道，忏悔的日子终于还是来临了，他只是希望能够得到

^①原文是 Susan（苏珊）喜欢将第二个 s 拼写成 z，即 Suzan。此处将其译成“苏姗”。——译者注，下同。

赦免。这就是他在这里的原因。只要被赦免，他就还能获得救赎。

“你知道我是谁吗？”女人问。他忽然意识到，她是要告诉他她并非警察，而是被害人的女儿或者妹妹。他盯着她，好像要把她扒光似的，然后幻想将她置于空无一人的家中或车库里，或是夜晚人迹稀少的大街上。

“杰瑞？”

他甚至可以用她的一头秀发勒死她，让她四仰八叉地倒在地上。

“杰瑞，你知道我是谁吗？”

“我当然知道。”他两眼直勾勾地盯着她，“不过现在能麻烦你让我把话说完吗？这就是为什么你会在这里，不是吗？你不就是想听到那些细节吗？”

“我在这里是因为——”

他举起一只手。“够了。”他铿锵有力地说。她叹了口气，跌坐在椅子上，好像这个词她已经听到过数百次。“即便是怪物，也应当有发言权。”他说。他已经忘记了她的名字。侦探……还是什么人，他心里想，就当她是侦探赛纳瑞尔^①吧。“谁知道我明天会记得什么？”他边问边拍了一下头，期待这一下能发出像敲击木头一样的声音。他父母曾用过一张桌子，边缘是厚厚的木头，中间却是空的。他常常敲那张桌子，很喜欢听到那一声接一声的沉闷敲击声。他在想那桌子后来到哪里去了，心里纳闷父亲是不是把它卖了，好多买几瓶啤酒。

“拜托，你需要冷静。”赛纳瑞尔侦探说。她错了，他不需要冷静。如果有什么事值得他声嘶力竭地大喊，也只是为了清晰明朗地表达自己。

“我很冷静。”他告诉她，又用手拍了一下头，这又让他想起他父母曾经用过的那张桌子。

“有什么不对吗？”他问，“你傻呀？这个案子会让你成就一番事业，”

①赛纳瑞尔（Scenario），含有“场景”的意思。在英文原文中，描述杰瑞幻想女人赤身裸体地出现在家中、车库里以及大街上时使用过这个词，因而产生联想的杰瑞将女人冠以此名。

他说，“可你还坐在那里，像个一无是处的妓女。”

她的脸一下子红了，眼眶里盛满泪水，但没有滴落。他又喝了一口水润润喉咙，动作从容潇洒。房间里静寂无声。倚墙而立的警察换了一种姿势交叉双臂。杰瑞思忖着刚才说过的话，看看有没有说错的地方。“听着，实在抱歉，我说了那些话。我有时也会口不择言的。”

她用手擦擦眼睛，趁着泪水还没滴落前擦干它们。

“我可以继续说了吗？”他问。

“如果你觉得很开心，尽管继续。”她说。

开心？不，他这样做不是为了开心，只是为了让自己好受一些。他回想起三十年前那个夜晚：“我想我必须把锁撬开，所以我一直在家练习。那时我还和父母住在一起，他们出门后我就开始练习撬后门的锁。我上大学的时候，一个朋友曾教我怎样撬锁，他说，学会了撬锁就像拥有了一把开启世界之门的钥匙。对我来说，苏姗就是世界。我花了足足两个月时间才学会撬锁。但我也很紧张，万一我去她家，门锁要是完全不一样的话我该怎么办？结果呢，一切都是徒劳，因为我到了那里以后才发现她的门根本没锁。我想，尽管那天和今天都充满了狂风骤雨，但那天还是有所收获的。”

他又喝了一口水，没有人搭腔。他继续说：“我甚至从来都没有怀疑过。门没有锁，这是一个征兆，而我充分地把握住了它。我随身带着一个小手电筒，所以不会撞到墙。苏姗的男友曾和她住在一起，但几个月前就搬出去了。他们老是打架，我家就在对面，所以可以听得真真切切。我敢肯定，不管苏姗做了什么，在她男友的眼里都是错的。我以前总会想她，想象她裸体会是什么模样。我必须知道，你明白吗？我必须知道她的皮肤是多么细嫩，她的头发是多么柔顺，她的嘴唇又是多么可口。这让我觉得痒痒的——用这个词描述当时的感觉真是再好不过了，这种痒痒的感觉都快要把我逼疯了。”他说着用手挠起手臂来，一只蚊子或者蜘蛛咬了他一口，弄得他痒痒的，也快要把他逼疯了。“那真是一年中 longest 的一个夜晚，我在凌晨三点钟走进她家，

手里握着一把刀，这样我就可以剜掉这块痒痒肉。”

他真的这么做了。他穿过她家的门厅，找到她的卧室，然后站在门口。他也像这样站在门外过，但那时他还能面朝星辰，此刻他面前却只是一片黑暗。从那以后，黑暗一直裹挟着他。

“她甚至没有醒。我是说，她没有马上醒来。我的眼睛适应了黑暗。闹钟发出的微光和外面的路灯透过薄薄的窗帘照亮了房间的一角。我走近她的床，蹲在旁边，等着。我一直信奉着一个理论，那就是如果你一旦动手了，这人就醒了。我等了三十秒，然后用刀抵住她的喉咙。”他这样对他们说，赛纳瑞尔侦探向后退了一步，脸上又是一副泫然欲泣的模样，而那位男警察仍然无动于衷。“我的手可以触碰到她的呼吸，她的眼睛……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，满是惊恐，这让我感觉……”

“我知道关于苏姗的一切。”赛纳瑞尔侦探说。

杰瑞想努力克制，但还是觉得有些尴尬。这就是残忍的副作用了——他之前就把一切都告诉过她，但自己不记得了，包括那些细节，那些难以临摹和重绘的细节。

“没关系，杰瑞。”她说。

“你说‘没关系’是什么意思？我杀了那个女人，而且她还是我后来众多受害者的第一个，我杀了很多，我将因此而受到惩处。恶魔需要忏悔，也需要被救赎，这样的话，在这宇宙间他将不会再受到惩罚，他也能好受一些。”

侦探从地上捡起一个手提袋，把它放在腿上。她拿出一本书递给他：“你知道这本书吗？”

“我应该知道吗？”

“读一下封底。”

书名叫《圣诞节谋杀案》。他把书翻过来，第一行写的是“苏姗将会改变他的生活”。

“这他妈到底是什么？”

“你不认识我了，对吗？”她说。

“我——”他说，但接着就不作声了。有些东西——他好像回想起了有些东西，他看着她的拇指磨蹭着无名指上的老茧，感觉有些似曾相识，他认识的一个人以前肯定经常做这个动作。“我应该认识你吗？”他问。但答案是肯定的，他应该认识她。

“我是伊娃，你的女儿。”

“我没有女儿。你是警察，你骗我！”他说道，尽力压制着语气里的怒火。

“我不是警察，杰瑞。”

“不！不！如果我有女儿，我当然会知道的！”他说着，猛地抬手拍桌子。那个靠在墙上的男警察向前迈了几步，这时伊娃扭头看他，叫他等等。

“杰瑞，请看一看这本书。”

他没有看书，也没看别的，只是死死瞪着她，随后闭上了眼睛。他感到有些恍惚，不知道生活怎么变成这样。一年半之前一切都很好，不是吗？可哪些是真的，哪些又不是呢？

“杰瑞？”

“伊娃？”

“是的，杰瑞，我是伊娃。”

他睁开双眼，盯着那本书。他以前看见过这本书的封面，但不记得是否读过。他看着作者的名字，有些熟悉。这是……但他想不起来了。

“亨利·卡特。”他大声读出这个人名。

“这是笔名。”他女儿说。他的女儿貌美如花、秀丽可爱，却有一个怪物般的父亲，就在刚才，这个令人厌恶的老男人竟然还在琢磨着要是把她压在身下，她不知感觉如何。他为自己有这样的想法感到恶心。

“我不……这是……这是你吗？是你写的吗？”他问，“是我告诉你一切，然后你写了这本书吗？”

她看起来很忧虑，即便耐心的外表也掩盖不了。“是你，”她说，“这

是你的笔名。”

“我不懂。”

“是你写了这本书，此外还写了十二本。你还是个青少年的时候就开始写作了，一直沿用亨利·卡特这个笔名。”

他困惑不已：“你说是我写的，是什么意思？我为什么要向世人坦承我做过什么？”他忽然回过神来，记忆在脑海中涌现。“我去坐牢了？出狱以后写了这些书？但是之后……怎么会……时间上也不对……我还是不懂。你真的是我女儿？”他问。随后他想起来了，他的伊娃，只不过伊娃才十岁，不是二十来岁。他的女儿会叫他“爸爸”，而不会直呼其名，叫他“杰瑞”。

“你是犯罪小说家。”她说。

他不相信她的话，他为什么……她不过是个陌生人。不过……“犯罪小说家”这个名头似乎完全符合他的身份，就像戴上一副舒适的手套，他知道她所说的是真的。当然，这是真的。他写了十三本书，这是个不吉利的数字^①，有时候这种迷信还是有点儿灵验的，所以他就倒霉了，不是吗？他正在写另一本书，那是一本日记。不，不单单是本日记，更是狂想录，是他自己的“狂人日记”^②。他环顾四周，发现它不在身边，也许他把它弄丢了。他翻了几页伊娃递给他的书，但一个字也没有看进去。“这是很早以前写的。”

“你出版的第一本书。”她说。

“书出版时你只有十二岁。”他告诉她。不过先等一下，这怎么可能，他的记忆里伊娃怎么会只有十岁？

“我在上学。”她说。

他盯着她的手，发现有一枚结婚戒指，然后又看看自己的手，他的手上也有一枚。他想打听一下他妻子的情况，但又不想让人把他当作大傻瓜。尊

①十三这个数字被西方的一些国家和民族视为不吉利的凶数。

②前者是 *diary*，后者是 *journal*，两者均可以指对日常生活的记录，区别在于 *diary* 侧重于一个行程的安排和事件的罗列，而 *journal* 侧重于记录一个人内心的感受和随想，带有更加私人化的色彩，中文并无对应的词汇，这里根据语境将 *journal* 译成“狂想录”或“狂人日记”。

严是阿尔茨海默病^①从他身上夺走的唯一一件东西。“我是不是老忘记你？”

“时好时坏吧。”她像背答案似的说。

他环视了一下房间：“我们在哪儿？我在这里是不是因为我对苏姗做了什么？”

“没有什么苏姗。”警察说，“我们在城里发现了你。你迷路了，而且神志不清。我们打电话叫来了你女儿。”

“没有苏姗这个人？”

“没有苏姗。”伊娃说着，又拿起手提包，取出一张照片来。“这是我们的合影，”她说，“一年前拍的。”

他注视着照片，照片中的女人正是此刻跟他说话的女人，她正坐在沙发上，抱着吉他，灿烂地笑着。坐在她身旁的人是杰瑞，是一年前的杰瑞，那时他只是忘记带钥匙，偶尔忘记自己的名字。他仍在写书，生活美满，但那是他心智正常的最后一年。随后，他弄丢了自己，思维和记忆逐渐扭曲，残缺不全。他把照片翻转过来，背后写的是“世上最骄傲的爸爸”。

“拍照那天，我对你说，我卖掉了我的第一首歌。”她说。

“我记得。”他说，其实他不记得了。

“好。”她笑着说，但笑容里满是凄楚。让女儿看到他失魂落魄的模样，这让他心如刀割。

“我想回家了。”他说。

她看向那位警察。“可以吗？”她问。警察说可以。

“你得跟疗养院商量一下。”警察说，“让他们保证这种事情不再发生。”

“疗养院？”杰瑞问。

伊娃看着他：“就是你现在住的地方。”

“我以为我们会回家呢。”

^①阿尔茨海默病，又称老年痴呆。临床上以记忆障碍、失语、失认、视空间技能损害、执行功能障碍，以及人格和行为改变等全面性痴呆表现为特征。

“那就是你的家。”她说。

他哭了起来，因为他终于回想起了当时的情形——他的房间、护士、花园，他一个人怅然若失地坐在阳光下，形影相吊。他不知道自己哭了，直到眼泪掉在桌面上，打湿了一片。那位警察不忍再看，把目光移到别处。女儿走了过来，伸出胳膊抱住了他。

“一切都会好的，杰瑞，我保证。”

但他仍然想着苏珊，回味着杀死她的感觉，然后又将它化作一个一个字写下来。他回想着那一夜裹挟着他的黑暗。

第一天

基本情况如下：今天是星期五。尽管还心有余悸，但好歹你神志清醒。你的名字是杰瑞·格雷，此刻你正惊魂未定地坐在书房里写东西，而你的妻子桑德拉正在和她妹妹凯蒂通电话，泪流满面地说着你的将来该怎么办。好吧，伙计，没有人会知道以后是什么样子。桑德拉会照顾你，她答应过的，但这都是女人的承诺，她知道像你这样的男人生命会逐渐凋零，你的位置最终会被一个陌生人代替。她还没有想好怎么办，现在她会告诉凯蒂日子会很艰辛，非常艰辛，但她会拼命撑下去。她会，她当然会的，因为她爱你，但这份爱你承受不起。至少，你现在心里就是这样想的。你的妻子四十八岁了，即使你已穷途末路，但她仍有洒满余晖的未来。因此，也许在未来几个月里，即使疾病没有吞噬她的生命，她的人生也将一片荒芜。但问题在于，这不单单是单纯的你、我或者我们这些个体的事——这关乎到家人，你的家人。我们必须尽力而为，让他们过得更好。当然，你知道，这是一种人类本能，也许你明天就会好转，也许明天又会不一样。

此时此刻，你的人生还没有糟糕到失控的地步。是的，没错，你昨天丢了手机，上星期你丢了车，最近你甚至忘了桑德拉的名字。是的，的确，这个诊断意味着你的美好年华都已逝去，而且晚年堪忧，但幸好此刻你还知道自己是谁，知道自己有一个风韵犹存的妻子，名叫桑德拉，还有一个貌美如花的女儿，名叫伊娃。

这本日记是你的，未来的杰瑞，是你的，未来的杰瑞。动笔书写的时候，你希望有朝一日你会痊愈。医学技术正在发展，正在进步……说不准什么时候就会出现一种药片，对吧？一种药片，可以治愈阿尔茨海默病，可以找回美好的记忆，要是那些记忆还有些模糊不清，这本日记也会帮到你。如果没有药片，你仍然能够通过这本日记找回记忆，在发展成早发性阿尔茨海默病、美好的记忆被剪去之前，起码你还知道自己是谁。

读了这本日记之后，你可以了解你的家人，知道你有多爱他们。有时，你可以看见桑德拉在房间的另一头对你微笑，你的心不禁一阵狂跳；看见伊娃听到你讲的笑话而笑得前仰后合，直喊“爸爸”，然后尴尬地摇摇头。你需要知道，未来的杰瑞，你爱你的家人，家人也爱你。

因此，这是你日记的第一天。这并非症状开始发生发作的第一天——这个症状从一两年前就开始了——这是确诊的第一天。你的名字是杰瑞·格雷，八个小时前你拉着妻子的手坐在古德斯特里医生^①的办公室里，听他告诉你诊断结果。在朋友们众目睽睽之下，你们的惊恐毫无保留和遮掩。你想对古德斯特里医生说：“要么改行，要么改姓。”你觉得他要么是个庸医，要么是他人假扮。在回家的路上，你告诉桑德拉，这个诊断结果令你想起雷·布拉德伯里所写的《华氏 451 度》中的一句名言，到家以后你翻书查了查，然后告诉了她。布拉德伯里说：“有些人需要用毕生的时间记录自己的思想，他们需要审视周围的世界和生活，而我用两分钟时间就能搞定！一切都结束了。”在《华氏 451 度》一书中，消防员的工作不是灭火，而是焚书，不止一个消防员说过这句话，它精准地总结了你自己的未来。未来的杰瑞，你用了毕生的时间把自己的想法写在纸页上，但在阿尔茨海默病的影响下，毁于一旦的不是书本，而是创造它们的思想。你还能记得十几年前读过的书本中的观点，却找不到车钥匙，这真是滑稽。

①古德斯特里医生（Doctor Goodstory），直译过来即“好消息医生”，一个反讽的名字，所以后来杰瑞让他改名。

正在书写的这本日记不知要比手写的购物清单长多少，这么多年来你还是第一次用笔写作。自从你敲下你的第一本书的“第一章”这三个字的那天起，电脑的文字处理器就成了你的媒介，但使用电脑写书……嗯，一方面，感觉太没有人情味；另一方面，太不切实际。日记更真实可信，相比而言，笔记本更容易携带。其实，笔记本是伊娃十一岁时送给你的圣诞礼物，她在封面上画了一张大笑脸，粘了一双圆瞪着的眼睛。那张脸旁，她画了一个泡泡来展示你的念头，里面写着“爸爸最酷的想法”。但你从未在笔记本里写下一个字，因为你总是把自己的想法潦草地记在便条纸上，在电脑显示器上粘了一圈。笔记本（现在是日记本）一直放在办公桌最上面的抽屉里，你会不时地把它拿出来，用拇指在封面上摩挲着，反复回想她是何时给你的。以前在某个夜里，你常常潦草地在便笺上写下你脑海中转瞬即逝的灵感，结果隔天早上你都不认识自己的字了。但愿你现在写下的字迹要比那时候的好。

有太多太多事想要告诉你，但首先，请允许我的直言不讳。你即将踏入疯人县。“在疯人县我们都是精神错乱的疯子”，这句话出自你最新的一部作品。你是一个犯罪小说家——谁都说你正处于写作的巅峰状态。多年来，你一直用“亨利·卡特”这个名字写作，你的书迷和新闻媒体送给了你一个绰号：“刀锋狂人”^①。这不只是因为你的笔名，也是因为你笔下的恶徒常以刀作行凶的武器。你已经写了十二本书，第十三本书——《燃烧的男人》——此刻编辑正在绞尽脑汁地奋力审稿当中。此前十二本书对她而言也颇为棘手，十二这个数字本来应该成为一个警告标志，对不对？这才是你该做的——找个人把这句话印到短袖上：“患有痴呆症的人不会成为伟大的作家。”你都神志不清了，何谈去构建情节？有的毫无意义，有的更是逻辑不通。但好歹你的第十三本书将要杀青了，你感到很窘迫，无数地道歉，并将其归结为压力。毕竟，你那一年大多数时候都在旅行，所以犯些错误也无可厚非。

^①刀锋狂人（The cutting man）中的 cutting 一词与亨利·卡特（Henry Cutter）中的 Cutter 这个姓氏谐音。

但《燃烧的男人》就是一堆文字垃圾。明天，你会打电话给编辑，把阿尔茨海默病的事讲给她听。每一位作者最终都会有一部封笔之作，你只是觉得自己还没到那步呢，所以你觉得这不单单是一本日记。

你的封笔之作——这本日记，将会使你一步一步成为一个疯子，但这好歹比从一个疯子变成另一个疯子强。可别混淆这两者。当然了，你会忘记你妻子的名字，但别忘了我们是如何定义这件事的：这不过是癫狂的雪上加霜，而非加诸一个正常人身上。是的，这是一个笑话，一个盛满了怒火的笑话。因为，未来的杰瑞，你终究是要面对它的，你满怀怒火。你已经疯了，再来点阿尔茨海默病不过是变本加厉罢了。这里的“疯了”是什么意思呢？你才四十九岁啊，我的朋友，就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陷入癫狂。话说回来，“狂人日记”实在是个妥帖的书名……

但是，不，这本日记并非是关于这些的，不是要纪念你的愤怒，而是要描绘那段病症用它的利爪撕裂你的记忆之前的生活。它能让你知道你曾经多么幸福。未来的杰瑞，你曾实现过梦寐以求的理想，成了一个作家。你曾娶了一位贤良淑德的妻子，她能将自己的手义无反顾地放在你的手掌里，能填满你所有的欲求——无论是怀抱的舒适、臂膀里的温暖还是鱼水之欢。每个夜晚，你们同床共枕；每个清晨，你们双双醒来。即便是争论，她也总会站在你的角度为你着想。她能让你发现生活的另一面。至于你那早熟的女儿呢，她酷爱旅行，别人的快乐就是她快乐的源泉，她心中装着整个世界。你在一个繁华便捷的路段上，有栋漂亮的房子。你的书卖了很多，给读者们带来消遣。说实话，你心里总放着一杆秤，觉得上帝总是公正的，给予世人多少就要拿回多少。事实证明，你是对的。最重要的是，这本日记能让人们按图索骥地了解你以往的人生，能帮助你追忆似水年华。当有一天你痊愈以后，这本日记将有助于你重获失去的一切。

首先要做的，是厘清我们如何走到这一步的。庆幸的是，你明天仍然拥有所有的记忆，你仍然是你。但接下来又是另一天，一天天过去，就像一个